

北京交通大学土木建筑工程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 录取工作办法

为做好我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依据《北京交通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结合我院具体情况，制定本办法。

一、考生复试资格及相关说明

我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考核采取现场复试。

(一) 复试比例

我院复试采取差额形式，复试比例一般不低于 120%，上线人数不足的专业除外。

(二) 复试专业及拟录取人数、复试分数

我院各专业拟录取人数及复试分数线，详见表 1。单科分数线为 A 类国家线。

表 1 2025 年各专业拟录取人数及复试分数线

代码	专业	拟录人数	复试线	备注
081400	土木工程	49	264	
082301	道路与铁道工程	19	276	
085901	土木工程	112	266	含渤海专项 27
086100	交通运输	9	263	

注 1：招生人数最终以实际录取人数为准。

(三) 部分专业的复试说明

1、土木工程（081400）学术型硕士各方向的复试分配

(1) 复试组

土木工程（081400）复试分为5组进行，分别为桥梁工程、隧道与地下工程、岩土工程、建筑结构工程和土木工程防灾减灾复试组。各方向招生计划、拟复试人数、目前统计网报考考生数情况见表2。

表2 2025年土木工程（081400）学术型各方向拟录取及复试人数

复试组	专业方向	拟录人数	拟复试人数	目前报名人数
桥梁组	桥梁工程	11	12	20
隧道地下组	隧道与地下工程	8	8	5
岩土组	岩土工程	7	7	9
建筑结构组	建筑结构工程	12	13	12
防灾减灾组	土木工程防灾减灾	11	11	5

（2）方向调整

具有复试资格的土木工程专业考生，意愿调整报考方向，需发送申请到此邮箱：mwang@bjtu.edu.cn。邮件标题格式：“调整到081400**方向-姓名-原方向** -初试分数”，未按此格式发送不予接收。

学院将在学院官网“招生工作-研究生招生-硕士招生通知模块”公示方向调整情况，请考生随时关注（<https://civil.bjtu.edu.cn/>）。

申请截止时间为3月23日16:00。

学院将在23日9:00, 10:00, 11:00, 14:00, 16:00公布调整情况，期间根据申请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敬请考生们随时关注。

学院将各方向最终名单公示后，考生须按照所公示方向参加复试，每位考生只能选择一个复试组。

2、土木工程（085901）专业学位硕士各方向的复试分配

（1）复试组

土木工程（085901）专业学位复试分为5组进行，分别为桥梁工程、隧道与地下工程、岩土工程、建筑结构工程和土木工程防灾减灾复试组。各方向招生计划、拟复试人数、目前统计网报考生数情况见表3。

表3 2025年土木工程（085901）专业学位各方向拟录取及复试人数

复试组	专业方向	拟录人数(普通+渤海专项)	拟复试人数	目前报名人数
桥梁组	桥梁工程	29 (22+7)	38	51
隧道地下组	隧道与地下工程	22 (17+5)	29	13
岩土组	岩土工程	19 (14+5)	25	26
建筑结构组	建筑结构工程	30 (23+7)	39	43
防灾减灾组	土木工程防灾减灾	12 (9+3)	16	14

(2) 方向调整

具有复试资格的土木工程（085901）考生，意愿调整报考方向，需发送申请到此邮箱：mwang@bjtu.edu.cn。邮件标题格式：调整到 085901**方向-姓名-原方向** -初试分数，未按此格式发送不予接收。

申请截止时间为3月23日16:00。

学院将在23日9:00, 10:00, 11:00, 14:00, 16:00公布调整情况，期间根据申请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敬请考生们随时关注。

学院将各方向最终名单公示后，考生须按照所公示方向参加复试，每位考生只能选择一个复试组。

(3) 关于渤海专项计划的说明

土木工程（085901）专业学位招生渤海专项计划，具体要求请查阅附件1。请报考本专业的所有考生务必在复试前填写好《2025年北京交通大学土建学院统招专业申请表》。

二、复试程序

（一）网上系统操作

参加复试的考生需达到我院各专业分数线，复试考生请登陆研究生院主页（<http://gs.bjtu.edu.cn/cms/zszt/>），参阅《北京交通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调剂流程》（见附件 1）。考生参加复试前须按照复试流程的要求在我校招生系统中签署《复试诚信承诺书》、阅读《考场规则》、补全信息，点击“确认复试”，缴纳复试费。

（二）考生报到及复试资格现场审查

复试前对复试考生进行资格审查。

1、审核时间：2025 年 3 月 28 日 9:00-12:00

2、审核地点：隧道中心一楼大厅（暂定如有改变会及时通知）。

资格审核流程、复试笔试考场、各复试专业（方向）面试地点请在现场查阅。如有变动以报名现场通知为准。

3、报到现场需要核查的基本证件

1) 准考证；

2) 有效身份证原件；

3) 学历证书（应届生带学生证）原件；

4) 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或人事档案中成绩单复印件并加盖档案单位红章；

5) 个人陈述表、复试登记表（学校硕士招生系统生成），报到成功后将现场在《复试登记表》上加盖公章、标注考生的笔试考号。

4、报到现场要求提交的材料，请按以下顺序事先装订好

1) 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复印在一张 A4 纸上，本人签字）；

2) 往届生：学历证复印件、教育部学历认证报告；

3) 应届生：学生证复印件、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4) 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或人事档案中大学成绩单复印件并加盖档案单位红章。

5) 报考土木工程（085901）考生还需要提交《2025年北京交通大学土建学院统招专业申请表》。

考生要确保填报信息及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填报虚假信息、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一经查实，将取消考试、录取资格。我校将在新生入学后3个月内，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资格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三）复试考核方式

复试由专业课笔试和综合面试组成。具体时间、地点及要求如下：

1、专业课笔试

需携带准考证、身份证和《复试登记表》，并按照《复试登记表》上标注的考号进入考场。

笔试科目：考生本人在招生系统里填报的考试科目。

笔试时间：2025年3月29日14:00-16:00（考试方式为闭卷，请准备计算器，考试时间120分钟），请提前二十分钟到考场参加考试，专业课笔试不得补考。

笔试考场地点：请于报到现场查看。如有变化以现场通知为准。

2、综合面试

面试时间：2024年3月30日，具体时间请于报到现场查阅。

面试地点：请于报到现场查看，如有变化以现场通知为准。

综合面试由复试小组具体实施。面试时，请携带初试准考证、身份证、《复试登记表》、《个人陈述表》。请按照面试秘书的引导进入面试考场，并向秘书提交《复试登记表》、《陈述表》。

综合面试内容：由外语听力口语测试和综合能力面试两部分组成。

(1) 外语听力口语测试：包含考生本人自述和复试小组提问部分，主要考查考生的英语听力及口语水平。

(2) 综合能力面试：主要考查考生的专业及综合素质能力。

专业素质和能力主要包括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 and 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

综合素质和能力主要包括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遵纪守法）、协作性；心理健康情况；人文素养；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三、复试成绩计算、权重分配、总成绩合成

复试总成绩满分为 350 分（及格分为 210 分），其中专业课笔试满分 150 分，综合面试满分 200 分（包含 50 分外语听力口语部分及 150 分综合能力部分）。初试总成绩满分 500 分，复试总成绩满分 350 分，总成绩满分 850 分。

四、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

我校利用《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记录，加强对考生在报考时填写的考试作弊受处罚情况进行认真核查，将考生诚信状况作为思想品德考核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

复试结束后，我校向拟录取考生所在单位函调人事档案（或档案审查意见）和本人现实表现等材料，全面考查考生思想政治和品德情况。函调的考生现实表现材料，需由考生本人档案或工作所在单位的人事、政工部门加盖印章。

五、复试考生的加分原则和依据

我校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国际中文教育志愿者”“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服现役退役”等项目，服务期满并考核合格的考生，执行教育部有关加分政策。

符合教育部规定、可享受研究生入学考试初试加分政策的考生须于3月24日前将相关证明材料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提交至研究生院

(bjtuyzb@bjtu.edu.cn)，我校根据教育部和北京市最新文件及名单审核考生资格，符合资格的考生将享受初试成绩总分加分（单科不加分）。

申请享受初试加分的考生，须在网上报名时按要求填报相关信息。未按规定申报或审核未通过的，不享受加分政策。加分项目不累计。

六、录取原则

(1) 我校根据招生计划、复试录取办法以及考生初试和复试成绩、思想政治表现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复试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2) 同分考生录取规则：在同一专业内，若考生的初试+复试的总成绩相同，则按照以下优先级顺序确定录取次序：①初试成绩：优先录取初试成绩较高的考生。②初试业务课一（数学）成绩：若初试成绩相同，则优先录取数学成绩较高的考生。③初试业务课二（专业课）成绩：若数学成绩相同，则优先录取专业课成绩较高的考生。④初试政治成绩：若专业课成绩相同，则优先录取政治成绩较高的考生。⑤初试英语成绩：若政治成绩相同，则优先录取英语成绩较高的考生。

(3) 土木工程(085901)专业学位渤海计划按照《渤海计划招生工作》要求进行录取

(4)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加试课程的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但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5) 未通过或未按时完成学历(学籍)审核的考生不予录取。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录取当年入学前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者,录取资格无效。

七、信息公示

复试录取工作办法、复试考生名单、拟录取考生名单在土木建筑工程学院官网(<http://civil.bjtu.edu.cn>)招生工作/研究生招生/硕士招生栏目发布,拟录取考生名单公示时间不少于7日。

八、复试费用

按照北京市发改委文件要求,考生参加复试应缴纳100元复试费,复试费通过学校的研究生招生系统进行网上支付。缴费后因个人原因未参加复试者,已支付的复试费不予退还

九、联系方式

咨询及投诉联系电话:王老师 010-51685313

邮箱: mwang@bjtu.edu.cn

网站: <http://civil.bjtu.edu.cn>

北京交通大学土木建筑工程学院

2025年3月19日